

逢甲大學 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學系碩士班 必選修科目表(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illegible]

逢甲大學 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學系碩士班 必選修科目表(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科目名稱	一		科目名稱	二		科目名稱	三		科目名稱	四		科目名稱	五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1)畢業學分：【26】學分 (2)本系必修：【2】學分 (3)本系選修：至少【18】學分 (4)外系選修：至少【0】學分			說明： 說明： 一、畢業學分26學分。 二、碩士論文為畢業要件，不計入畢業應修學分。 三、相關修業規定請參閱「逢甲大學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須知」。 四、本系境外生得選擇修習工程與科學學院及資訊電機學院碩士班開設之EMI課程【專題討論(一)、專題討論(二)】，且計入本系必修畢業學分。 五、本系境外生諮詢指導教授後，得選擇修習工程與科學學院及資訊電機學院所屬單位開設課程編碼6000以上之EMI課程，並可採計為本系選修畢業學分。開授之EMI課程，其歷年課程教學大綱請至本校「課程檢索」系統查詢。 六、碩士生於申請學位考試前必須完成修習「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並獲得通過後，使得申請學位考。本課程為0學分必修課程，採網路數位學習模式，碩士生在入學第一學年均需修習本課程。											

d_s36_wp360390_5_1